

# 关于对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报的问询函

中小板年报问询函【2020】第 55 号

## 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部在对你公司 2019 年度报告进行审查的过程中，关注到如下事项：

1、公司 2019 年、2018 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以下简称“净利润”）分别为-30.70 亿元、-8.03 亿元，2019 年计提资产减值损失 23.52 亿元。请公司结合业务发展情况以及净利润构成，以列表形式说明 2019 年公司大额亏损的主要原因及影响金额，对公司持续盈利能力和偿债能力进行分析，并说明公司扭亏的主要措施。同时，请公司充分提示最近 2 年大额亏损相关风险。

2、截至 2019 年末，公司商誉金额 22.62 亿元，本年计提商誉减值准备金额 11.90 亿元，累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金额 21.37 亿元，累计商誉减值计提比例为 94.47%。

（1）公司 2019 年主要对苏州富强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富强”）、苏州硕诺尔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硕诺尔”）、南京德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德乐”）等公司相关商誉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11.90 亿元，请公司结合前述 3 家公司最近两年经营财务情况，说明计提商誉减值的依据、主要测算参数和减值测试过程，

商誉减值准备计提是否充分、谨慎，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公司是否利用资产减值进行财务“大洗澡”。请评估机构、年审会计师核查发表意见。

(2) 2019 年末，公司 22.62 亿元商誉账面原值是由苏州富强等 7 家公司相关商誉组成，公司对前述商誉已累计计提 94.47% 的商誉减值。请公司说明对商誉已基本全部计提减值的原因及合理性，与行业可比公司是否存在较大差异，说明公司出现投资风险的主要原因，公司董事会前期投资决策是否勤勉尽责，投资相关资金是否直接或者间接流入公司关联方。请独立董事、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意见。

(3) 请说明公司是否有效管控前述 7 家公司，7 家公司是否存在“失控”风险，以及公司对 7 家公司下一步经营计划。

3、2020 年 4 月 28 日，因公司全资子公司苏州智诚光学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智诚光学”）相关事项影响，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议案》，对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相关财务数据，分别调减公司 2016 年、2017 年、2018 年净利润 3.12 亿元、2.98 亿元、0.80 亿元。

(1) 请公司结合相应事项背景，说明进行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合理性，并以列表形式说明会计差错更正主要财务报表科目的影响金额和影响原因。

(2) 公司 2018 年、2019 年连续两年亏损，2017 年追溯调整后的净利润为 1.64 亿元，请公司对 2017 年净利润构成进行分析，说明 2017 年追溯调整后净利润仍为正值的原因及合理性，相关主要会计

处理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公司是否存在规避 2017 年至 2019 年连续 3 年亏损的情形。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意见。

4、业绩承诺方承诺智诚光学 2015 年、2016 年、2017 年净利润不低于 4,000 万元、4,500 万元、5,500 万元，根据年审会计师出具的《关于苏州市智诚光学科技有限公司 2015-2017 年度盈利预测实现情况更正的专项审核报告》，更正后智诚光学业绩承诺实现数分别为 4,163.27 万元、-15,819.39 万元、-23,700.94 万元，未实现承诺业绩。

(1) 请公司说明根据协议约定，智诚光学相应业绩承诺方应予以补偿的金额、金额计算依据以及业绩补偿方式。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发表意见。

(2) 请公司结合业绩补偿履约保障情况，说明公司维护上市公司利益、收回相应业绩补偿已采取和拟采取的措施，分析收回业绩补偿的可能性，并说明相关会计处理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发表意见。

(3) 请公司说明对智诚光学进行整合管控的主要措施，智诚光学核心管理团队是否稳定以及经营管理是否对个别人员存在重大依赖，公司能否有效管控智诚光学，是否存在子公司“失控”风险。此外，请公司说明对智诚光学下一步经营计划。

5、业绩承诺方承诺硕诺尔 2017 年、2018 年、2019 年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4,050 万元、4,650 万元、5,250 万元，根据年审会计师出具的《关于苏州硕诺尔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盈利预测实现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硕诺尔业绩承诺实现数分别为 4,536.44 万元、

1,437.74 万元、-2,336.96 万元，未实现承诺业绩。

(1) 年报显示，业绩承诺方应补偿金额为 2.64 亿元，2020 年已使用 1.44 亿元应付未付股权款抵偿部分补偿金。请公司说明前述应补偿金额的计算依据和业绩补偿方式，说明相应金额确定是否符合协议约定，并说明用应付未付股权款进行部分抵偿的具体情况。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发表意见。

(2) 请公司结合业绩补偿履约保障情况，说明公司维护上市公司利益、收回相应业绩补偿已采取和拟采取的措施，分析收回业绩补偿的可能性，并说明相关会计处理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发表意见。

(3) 年报显示，2020 年 4 月 11 日，公司签订协议，将硕诺尔 100% 股权以 4,022 万元转让给朱维军、刘宏宇。请公司说明前述股权转让的具体协议约定，说明交易定价依据、损益影响和回款情况，并说明该事项是否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审议程序。

6、2019 年，公司对在建工程、固定资产、存货、无形资产分别计提减值损失 5.77 亿元、3.85 亿元、1.07 亿元、0.93 亿元，2018 年公司对前述项目分别计提减值损失 0 亿元、0.03 亿元、2.04 亿元、0 亿元。请公司逐一说明计提前述资产减值损失的原因和测算依据，2019 年资产减值计提金额远大于 2018 年的原因及合理性，公司是否利用资产减值进行财务“大洗澡”；说明前期资产投入是否属实、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投入资金是否具有商业实质、是否直接或者间接流入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

意见。

7、2019 年末，公司对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 2.52 亿元，坏账准备整体计提比例为 8.10%，较期初提高 3.47 个百分点。请公司结合应收账款回款情况，说明 2019 年坏账计提比例同比明显提高的原因及合理性，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是否充分、谨慎，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与行业可比公司是否存在较大差异。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意见。

8、2019 年末，公司账龄 1 年以上的预付账款 3.55 亿元，占预付账款总额的 34.19%，请公司账龄 1 年以上预付账款规模较大的原因及合理性，预付账款是否存在超期或者减值迹象，相应款项是否具有商业实质、是否直接或者间接流入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意见。

9、2019 年，公司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研发费用分别为 5.20 亿元、4.90 亿元、4.94 亿元，分别同比增长 24.76%、22.13%、33.56%，请公司说明在营业收入同比下降 21.01%的背景下，公司前述费用同比较大幅度增长的原因及合理性，相关费用是否真实发生，相应资金是否直接或者间接流入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发表意见。

10、2019 年，公司对第一大客户销售额为 31.71 亿元，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23.23%，请公司说明对第一大客户的销售产品类别、合作期限以及销售回款情况，说明相应合作是否稳定，公司经营是否对第一大客户存在重大依赖，如是，请说明相关风险防范措施。此外，

2019年，公司移动终端业务营业收入115.30亿元，同比下降23.48%，移动终端实物销售量仅同比下降2.69%，请公司说明移动终端业务收入下降幅度明显大于实物销售量降幅的原因及合理性。

11、2019年5月11日，公司披露《关于拟筹划重大资产重组暨关联交易的提示性公告》，拟将公司全资子公司南京德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德乐”）100%股权出售给南京德乐商业管理有限公司。公司披露前述提示性公告至今已1年时间，请公司说明该事项目前筹划具体进展，并说明出售南京德乐100%股权对公司经营的主要影响。

12、公告显示，2019年，公司实际控制人高玉根所持公司股票存在陆续被证券公司强制平仓的情形。请公司说明截至目前实际控制人股票质押比例和股票质押风险，说明实际控制人应对股票平仓风险、稳定公司控制权的应对措施。

请你公司就上述事项做出书面说明，并在2020年5月20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我部并对外披露，同时抄报江苏证监局上市公司监管处。

特此函告。

中小板公司管理部

2020年5月12日

